



**產品編號：ELA-2220**

**產品名稱：數位紅藍粉雷射燈**



### 使用手冊

使用本舞台燈設備前請先閱覽本手冊

### 展示中心/服務地址

地址：台北市 北投區 致遠一路 1 段 33 號

電話：02 2822-0750

傳真：02 2822-0760

歡迎光臨本公司網站：

**WWW.ENTERLITE.COM.TW**

# ELA-2220 數位紅藍粉雷射燈

## 1、數位顯示碼設定功能說明：

數位顯示	功能模式	功能說明
AUTO	自動運行變化	自動順序變換內建圖形
SOUN	聲控運行變化	聲控順序變換內建圖形
D***	DMX 數位控制變化	連接數位 DMX 自行控制
SLAV	主附機串接同步	多盞雷射燈聯結同步變化
tEst	單機測試輸出	可由"UP" "DOWN" 選擇測試圖形

## 2、DMX512 通道/迴路控制功能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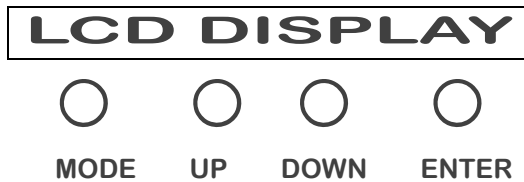
通道/迴路	控制功能
CH1	0 ~ 63 關閉雷射輸出、64 ~ 127 自動變化、128 ~ 191 聲控變化、 192 ~ 255 DMX 模式 需配合 CH2 ~ CH8 輸出
CH2	0 ~ 255 選擇內建圖形輸出
CH3	0 ~ 127 手動調節圖形大小、128 ~ 255 順序放大或縮小圖形
CH4	X 軸翻轉 0 ~ 127 手動選擇翻轉位置、128 ~ 255 由慢到快自動翻轉圖形
CH5	Y 軸翻轉 0 ~ 127 手動選擇翻轉位置、128 ~ 255 由慢到快自動翻轉圖形
CH6	Z 軸翻轉 0 ~ 127 手動選擇翻轉位置、128 ~ 255 由慢到快自動翻轉圖形
CH7	X 軸移動 0 ~ 127 手動調節移動位置、128 ~ 255 由慢到快移動位置
CH8	Y 軸移動 0 ~ 127 手動調節移動位置、128 ~ 255 由慢到快移動位置
CH9 機器需有配備對 應的發光源	0 ~ 63 原始圖形顏色 64 ~ 95 紅色輸出 96 ~ 127 綠色輸出 128 ~ 159 藍色輸出 160 ~ 191 黃色書出 192 ~ 223 粉色輸出 224 ~ 255 青色書出

## 3、遙控器功能：

**POWER** 按鍵為電源開與關功能。

**AUTO** 按鍵為自動模式選用功能。

**SOUND** 按鍵為聲控模式選用功能。



按下 **MODE** 按鍵選擇所需功能，功能選定後按下 **ENTER** 鍵保存所需功能。

選用數位功能時請使用 **UP** 或 **DOWN** 按鍵選擇所需 **DMX** 位址。

#### 4、DMX 終端負載說明：

**DMX** 控制模式下，整個控制電路的最後一個 **DMX** 設備不再連接下一個設備，這種情況下我們通常要在最後一個 **DMX** 設備的訊號輸出端加接一個終端負載電阻以預防電流聲和信號干擾。

**DMX** 終端負載其實就是一個普通的電阻，電阻值為 **90~120 Ω 0.25w**。使用時只需把電阻加接在訊號線的“+”極和“-”極之間即可，終端負載的使用能有效減少控制訊號的錯誤產生。

#### 5、DMX 位址碼設置：

在使用 **DMX** 控制模式之前我們都必需先給受控設備一個位址碼，這樣受控設備才能正確的接收來自控台發出的 **DMX** 訊號，**DMX** 位置碼簡單來說就是一個 **512** 設備所處的控制位置，這個位置決定了設備從第幾個通道開始接收控制訊號。例如本雷射效果燈的初始位置碼是 **001**，雷射效果燈自身占用的通道數為 **8**，那麼雷射效果燈就接收控台所發出的 **1~8** 通道的數據訊號。

您可以根據需要把位置碼設置成 **001~512** 中任意數值，具體設置方法請參照液晶面版顯示功能說明章節。本雷射效果燈的各通道功能請參閱通道/迴路功能說明。

#### 6、主機與附機模式說明：

在主機與附機模式下您可以設置其中一個雷射效果燈為主機，其它多個雷射效果燈為附機串接成同步運作。需要注意的是主機不能是正在接收 **DMX** 訊號的設備，並且在一個同步電路當中只能有一台主機，其餘設備應全部設置成附機狀態。主機的運作可以任意選擇一種預置的自動程序來運作。

#### 7、雷射燈規格資料說明：

工作電壓：入電 **AC110v~240v 50~60Hz**

額定功率：**30W**

紅色光源：**200mW** 波長 **650nm**

藍色光源：**400mW** 波長 **450nm**

控制方式：國際標準 **DMX512** 訊號，3 針標準 **XLR** 卡農接頭

通道數量：標準模式 **9** 通道

運作模式：單機自動模式、連機自動模式、**DMX** 控制模式、聲控模式

尺寸規格：**L150 x W220 x H180mm** 燈具重量：**1.0 Kgs**

## 8. 產品使用注意事項：

**感謝你購買本公司產品為了保障你使用上的安全與延長燈具的壽命請注意使用上的規則：**

- 1、安裝本燈具的電源插座請使用具有高安培數的規格，每 100 瓦約需 1 安培。
- 2、由於本燈具所使用的雷射燈頭會有相對的使用時間耗損，因此建議顧客使用時，盡可能能夠有少許的時間關閉電源讓燈具有時間可以散熱休息，如此可讓燈具延長其耗損壽命。
- 3、任何時候皆不可自行拆開燈殼，如需維修時請注意不可碰觸雷射燈頭，若不慎碰觸將有可能造成雷射燈頭毀損或偏移走位。
- 4、使用時或使用後尚未完全散熱及運轉靜止時請勿移動燈具，因為高轉速馬達尚未完全靜止，此時如果搬動燈具將有可能造成馬達運轉毀損或偏移。
- 5、若須更換各部份的零組件時請記得將電源完全關閉，以免觸電產生危險。
- 6、更換各項零組件以同規格為原則，若無法取得同規格的零組件請連絡本店。
- 7、請注意燈具安裝的環境須具備通風良好的地方以利散熱，燈具與易燃物品必須有 15-30 公分的距離，例如按裝在天花板時就必須有這個距離以免產生危險。
- 8、燈具保固標準如下，燈炮與保險絲除外：
  - a、自寄送日隔日起算 10 天內任何故障問題一律免維修費，免零件費，免往返寄送郵資(人為因素除外)。
  - b、自寄送日隔日起算 10 天內人為因素任何故障問題一律免維修費，如須更換零件則須收取零件費，並須負擔往返寄送郵資。
  - c、自寄送日隔日起算 90 天內任何故障問題一律免維修費，免零件費，但須負擔往返寄送郵資(人為因素除外)。
  - d、自寄送日隔日起算 90 天內人為因素任何故障問題須酌收維修費，如須更換零件則須另收取零件費，並須負擔往返寄送郵資。
  - e、自寄送日隔日起算一年內任何故障問題一律免維修費，如須更換零件則須另收取零件費並須負擔往返寄送郵資。
- 9、請保留本說明書以利你須要協助時使用。

## 9. 簡易故障排除方法：

一般燈具在正常情況下不能運作有幾點可能因素：

- 1、燈光不亮：請檢查電源線是否正常供電，電源插頭是否脫落？  
請檢查保險絲是否燒毀？如果燒毀請更換相同規格保險絲。  
請檢查燈炮是否燒毀？如果燒毀請更換相同規格燈炮。
- 2、其它功能無法運作請退回原購買的供應商處理，維修本燈具請具有專業維修能力的工程人員，請勿隨意打開燈具各部份零組件以免產生危險。